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2]122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 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的通知

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的通知》（潮财农[2022]88 号）和你局《关于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分解的函》（安农种函[2022]28 号），经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领导小组同意，现将 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176.0852 万元下达给你局，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主要用于附表中任务清单的项目内容（详见附件 1），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确保专款专用。

二、请严格按照省级涉农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资金安全有

效。

三、本次下达资金请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科目“其他农业农村支出(2130199)”下列支，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四、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做好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任务清单

2、2022 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绩效目标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2022 年 10 月 8 日

抄送：市财政局（农业与环境科）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任务清单

资金类别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施单位	金额（万元）	资金主管单位	备注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	开展撂荒地复耕复种	区农业农村局	176.0852	区农业农村局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地区：潮安区

资金名称		2022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粮食生产）			
省级牵头部门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省级参与部门		
市县牵头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市县参与部门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	
资金额度（万元）		176.0852			
年度总体目标		支持晚稻粮食生产工作，重点用于开展撂荒耕地复耕复种4402.13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撂荒耕地复耕复种（亩）	4402.13	
		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力	进一步提高	
			资金发放符合相关资金管理规定	符合	
		时效目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供给能力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